

#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1〕74号

##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鹏翔小学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永春县桃城镇中心小学：

报来《关于永春县鹏翔小学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的建设将满足办学需求，项目建设是必要的。经研究，现将永春县鹏翔小学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2111-350525-04-01-651926）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永春县鹏翔小学扩建工程

**二、项目单位：**永春县桃城镇中心小学

**三、建设地点：**永春县桃城镇桃东社区居委会鹏翔路28号

**四、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

鹏翔小学规划设置30个教学班，容纳学生1350人。

项目总用地面积8021平方米，项目建设分两期进行：第一期翻建教学楼（原鹏翔教学楼、郑奕定科学楼部分），需拆除3100平方米，新建综合楼5654.55平方米。第二期拆除郑奕定科学楼

900 平方米，拆除其他建筑（原鹏翔幼儿园校舍 1400 平方米），建设校门、围墙、地下车库（3867.86 平方米）及运动场等基本的附属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000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一般债券资金及财政统筹。

**六、建设工期：**按 36 个月控制。

**七、招标事项：**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福建省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

**八、其他事项：**请进一步细化建设内容和规模，落实资金及安全措施，完善相关手续，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相关报建手续。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2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教育局。

---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2月8日印发

---